疑爭豪宅布碎屍局 蔡天鳳前夫一家全落網

省印花稅埋爭拗種子 前夫謀坐大飛捲款潛逃斷正

時裝界名媛蔡天鳳（Abby）因「奪宅殺機」而慘遭前夫一家肢解烹屍案內情曝光。原來，蔡天鳳與鄺姓前夫結婚後，斥資購買何文田加多利山豪宅，當時為節省印花稅而以前家翁名義買樓，並協議日後賣樓所得全歸蔡天鳳。去年底，蔡天鳳打算出售時值6,800萬元（港元，下同）的豪宅時，其前家翁懷疑變卦圖分錢不果而拒絕賣樓，更企圖獨霸業權而布下碎屍殺局，更聲言若賣樓就「殺了你」。在警方拘捕涉嫌布置「殺局」的蔡天鳳前夫的父母及胞兄後，懷疑為案中主犯的前夫在蔡天鳳親友私下懸紅逾600萬下，於25日下午在東涌擬乘「大飛」潛逃離港時被捕。

◆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

◆女死者前夫25日晚報稱不適由警員押送醫院接受檢驗。 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 攝

◆探員25日晚押前家姑到何文田豪宅進行調查。 香港文匯報記者鄺福強 攝

據了解，現年28歲的蔡天鳳因父母在內地從商而家境富裕。她在18歲時與同齡姓鄺男子結婚，誕下一對現年10歲及8歲子女。約十年前，一向有投資物業的蔡天鳳斥資購買何文田加多利山豪宅物業，並與丈夫一家同住。當時為省回15%從價印花稅，最後由鄺父協助掛名買樓。

蔡出錢 前家翁掛名 協議可賣樓

消息稱，該豪宅以鄺父單名持有，但樓款和供款由蔡支付。當時的協議是，假如將來出售物業，所得款項由蔡取回。其後，蔡雖與丈夫離婚，但對前夫一家仍有情有義，除讓前夫一家繼續居住豪宅外，在今年農曆新年後更聘請前夫的胞兄任其私人司機，更經常返回探望前夫一家及子女。

2016年底，蔡與譚仔米線創辦人之一「五哥」的兒子結婚，但只擺酒席未有正式註冊，婚後再育有一對子女。去年底，蔡天鳳有意出售加多利山物業套現，詎料前家翁反口拒絕賣樓，蔡不滿食言並尋求法律解決。

據蔡天鳳好友及有份出錢緝兇的「豹太」向傳媒透露，蔡近來有意出售該單位，曾有人上門「看樓」，「Abby（蔡）只是一個投資決定……打算另買其他地方給前夫家『住好點』……」但蔡的前夫一家大為緊張，擔心「你賣樓我們住邊」，有人更一度揚言「你賣樓、不安置我們，我殺了你」。

死者好友：有人變卦動殺機

有人懷疑不甘「名下」豪宅不保，恐阻止賣樓不果，錢樓兩失，為名正言順成為物業持有人，而密謀與家人謀財害命。消息指，蔡的前家翁與家人萌生謀財害命念頭後，於一個月前開始精心布局，先租用大埔龍尾村一村屋作「碎屍屠房」，又購置了用作肢解人體的工具，包括削肉機、電鋸、長雨衣、手套及面罩等。

本月21日中午12時許，蔡天鳳離家登上由前夫胞兄駕駛的七人車，前往大埔科學園接與前夫所生的女兒放學，但途中被控制及直接載往大埔「碎屍屠房」，慘遭毒手。

22日凌晨，蔡的現任丈夫家因她失去聯絡報案，同日下午警方曾發布尋找失蹤人口蔡天鳳的資訊。警方經調查認為事件有可疑，於23日轉交西九龍總區重案組跟進。探員對蔡天鳳背景作深入調查，並約見任蔡司機的前夫的31歲胞兄，以及其前家翁夫婦。探員在查問過程中，發現他們多次說謊，直至前日凌晨，探員拘捕蔡天鳳的65歲姓鄺前家翁及63歲前奶奶，但其前夫就下落不明。

在案件曝光後，蔡天鳳的親友紛紛在網上懸紅緝兇，獎金合共逾600萬港元。其間，警方得到線報，得悉蔡的前夫打算由水路潛逃。25日下午1時，探員在東涌發展碼頭埋伏，將正在等候「大飛」接應的鄺姓前夫拘捕，當時其身上有50萬元現金及多隻總值400萬元的名錶，相信打算用作逃亡「路費」。他25日晚在警署報稱不適，被押到伊利沙伯醫院檢查。

消息透露，警方相信下手殺人碎屍的主犯為蔡的前夫、前家翁和前大伯，前家姑知情但其參與程度仍有待調查。25日晚探員押解前家姑返回何文田豪宅搜證。

「前大伯」口供矛盾多 查「天眼」揭龍尾村「屠房」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西九龍總區重案組在23日接手調查蔡天鳳被碎屍案後的一天內，已發現殺人碎屍的重大線索。消息指，案情之所以能夠迅速取得突破，主要因為當日駕車送蔡天鳳到科學園接女的前夫兄長，在接受探員查問時多次更改說法，引起懷疑。探員遂追查「天眼」，追蹤到七人車由何文田直接駛到大埔龍尾村，結果發現碎屍現場。

消息透露，在蔡天鳳失蹤後，警方第一時間向其前夫一家人逐個問話，作為蔡私人司機的前大伯是主要盤問對象，但他對蔡的行蹤反口覆舌講出多個版本。其中一次，他聲稱自己送蔡到科學園，但探員查「天眼」證其駕駛的七人車根本未有去過科學園。前夫兄長又改口稱蔡是在大埔汀角路自行下了車，但該落車處會途經科學園，蔡沒理由不在科學園下車，反而去到更遠的汀角路下車。

由於其說法不合邏輯，令警方將調查指向大埔龍尾村，結果有重大發現，揭發涉案的前家翁一家人曾經在碎屍的村屋出現過，且其前家翁早已租好屋準備殺人碎屍。

村屋內有作案工具死者殘肢

消息指，21日當日，蔡的前大伯按照事先布局，由何文田豪宅直接載蔡到大埔龍尾村。蔡在當日遇害，隨即被碎屍。警方在村屋內除發現工具外，還發現蔡的雙腳，地下有肉碎，冰箱內有部分殘肢，但頭顱和上肢不知所終。由於現場有兩煲人肉湯，相信有人煮熟殘肢才棄置。

西九龍總區刑事部(行動)警司鍾雅倫25日表示，女死者失蹤第二日，案中一名疑犯駕車前往將軍澳華人永遠墳場，有理由相信死者部分殘骸被遺棄墳場一帶。警方25日動員逾百名警員，包括飛虎隊「水鬼隊」人員、警察搜查隊、高空搜查隊、無人機隊、警犬隊與機動部隊，搜索範圍直徑達200米至300米，包括數個山坡及三個儲水池。雖然行動入夜後可能會暫時停止，但今日會繼續搜查。他強調，警方目前後續的主要工作包括尋回死者殘肢，「希望令死者沉冤得雪。」

涉案「前夫一家」

前家翁

前夫

前大伯

前家姑 知情參與程度未知

涉案一家三男背景複雜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以涉嫌謀殺被捕的蔡天鳳前夫一家三個男人，原來均有不同的犯事前科。消息指，其曾任偵緝警長的前家翁名聲不佳，花名「降頭」，早前曾捲入強姦疑案，雖沒有被起訴，但被迫辭職。前家姑曾被頒令破產，蔡的前夫則為騙案通緝犯，其前大伯亦曾因欠債被人入稟追討。

據了解，蔡天鳳的65歲姓鄺前家翁，疑為謀殺案主謀。他曾任職偵緝警長，人稱「球哥」，花名「降頭」。有知情人士指，鄺以前的私生活複雜，但為人圓滑。2005年他在駐守旺角警署期間，調查一宗刑事案時認識一名女子，事後被指涉嫌強姦對方而被拘捕調查，雖然最後未有被起訴，但因名聲受損而被迫辭職，想不到他現在捲人殺人案。現年63歲姓李的前家姑，現為退休人士，於2016年向高等法院申請破產，於2017年獲頒令破產。

蔡天鳳的同齡前夫，其英文名為Alex，於2014年至2015年以黃金投資生意為名，游說他人參與買賣黃金，後因涉嫌詐騙約500萬元（港元，下同）被捕。他在2015年曾被銀行入稟追討逾10萬元欠債，2016年被人入稟高院追討157.6萬元債項。有知情者更透露，Alex在受審期間潛逃成通緝犯。

擔任蔡天鳳私人司機的31歲前大伯，英文名Anthony，曾於2019年被銀行入稟追討23.8萬元債務。他與蔡一同出任兩間公司董事，但兩間公司於去年5月曾因合約問題，被人入稟追討約13萬元。此外，Anthony在其Instagram專頁不時張貼與蔡天鳳的合照，並經常以兄妹及家人相稱，予人感覺他與蔡關係良好，詎料他在案中駕駛私家車載蔡到「殺人碎屍」村屋。

偵破蔡天鳳案時序

1 2月21日中午12時許，蔡天鳳離開何文田加多利山豪宅後失蹤

2 2月22日凌晨，蔡天鳳家人報案，重案組接手並查問蔡天鳳前夫的父母和兄長，有人聲稱蔡天鳳離家後往大埔科進路的幼稚園接女兒。警方追查後發現有人說謊

◆蔡天鳳實際被載往龍尾村村屋。 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 攝

3 24日凌晨，警方拘捕蔡天鳳前夫的父母和兄長，同日下午在大埔龍尾村村屋發現「碎屍屠房」，找到蔡的部分殘肢

◆警方從村屋內檢走藏屍冰箱。

4 2月25日，由於疑兇22日曾駕車到將軍澳華人永遠墳場，相信頭顱等部分殘肢被棄置上址，警方派員到墳場進行地毯式搜索行動，並出動飛虎隊「水鬼隊」在附近儲水池打撈，唯未有發現。搜索26日繼續

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 攝

5 2月25日，警方根據線報，在東涌發展碼頭拘捕準備坐「大飛」潛逃的死者前夫

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 攝

蔡母接手照顧一對年幼子女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蔡天鳳遭殺害碎屍，令她在兩段婚姻中所生的4名子女失去母親。在涉案的前夫全家4口被捕後，她與前夫所生的一對現年10歲和8歲子女變得無人照顧。警方25日表示，該兩名子女現時由蔡天鳳的母親照顧。消息指，蔡天鳳母親「五姐」在內地經商，經常在抖音拍片，而蔡天鳳和4名子女也經常在「五姐」的影片中出鏡。

蔡天鳳的兩段婚姻共育有4名子女，包括與前夫所生的一子一女，2016年12月改嫁譚仔太子爺後又誕下兩名子女。現任丈夫與蔡雖無註冊，但非常痛錫4名子女，經常一家六口到迪士尼樂園遊玩和開家庭派對。

在「五姐」的抖音片段中，也出現了蔡天鳳與現任丈夫及4名子女的同框合照。

◆圖為蔡天鳳（右）、蔡天鳳母親（左）及其4名子女合照。 網上圖片

一家六口相處融洽母讚女兒善良優秀

蔡天鳳母親「五姐」經常在抖音內大讚女兒善良優秀，是她的好閨蜜，對家庭無私的付出令她無言以對，更希望女兒與現任丈夫可以幸福美滿，又讚揚女兒的兩位親家為人善良，寬容大度，「兩位親家大人一直對大寶寶女兒像公主一樣，寵愛着，永遠感恩你們用感恩的心珍愛身邊每個人」。

在發生慘劇後，有內地網民在「五姐」的抖音賬戶內留言。有人安慰道：「真的太殘忍了，阿姨節哀。」「剛看到新聞真不敢相信是真，心很痛！」「太痛心了，永遠不敢相信這是真的。」「願妹妹天堂安息，嚴懲行兇者。」「現任老公比前夫好幾百倍，前夫好心狠。」「這麼乖的寶貝，壞人你怎能下手呢？」

專家之言 大律師：遺下豪宅或由4子女攤分

名媛蔡天鳳遭肢解烹屍謀殺案，有消息指其因利用涉案前家翁掛名的豪宅出售糾紛釀殺機。事件發展至此，究竟該個豪宅業權的走向如何？執業大律師陸偉雄25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，這宗謀殺案中所涉豪宅物業的處理問題非常複雜，需要視乎不同情況而定。

陸偉雄指出，若已有足夠證據顯示當初女死者購買豪宅時，表明前家翁只是掛名的信託形式，實際業權屬於女死者，在這種情況下，前家翁及其家人因涉謀殺女死者，法律上不能獲得物業任何權益。如果女死者本身無立下遺囑，就會由遺產管理人跟進其遺產分調，正常情況會由丈夫承繼，但由於女死者前夫因為涉案被捕不能獲益，而現任丈夫若未有註冊亦不能承繼，故女死者的遺產就會由4名親生子女均分。

若持實際業權 縱罪成亦不改

另一個情況是，若前家翁聲稱豪宅是女死者所饋贈，而非信託形式，加上若沒有足夠證據顯示他只是掛名業主，即使前家翁涉謀殺女死者及罪成判刑，也不會影響他繼續擁有豪宅業權。

◆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